

监理工程师通知单

工程名称：安徽蚌埠海吉星 3.5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

编号：CZZH-HJX-TZD-009

致：五洋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（单位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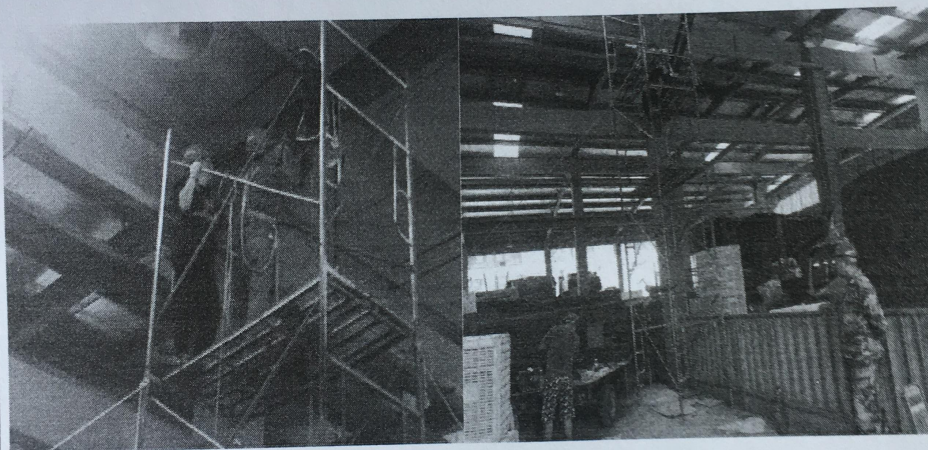
抄送：蚌埠东宝新能源有限公司（单位）

主题：关于加强现场规范施工和安全管理的事宜

内容：经监理现场检查，你单位在 32#大梁斜撑加固施工中发现以下问题

- 1、高处施工人员 1 人未系安全带(附图 1)；部分施工人员未戴安全帽（附图 2）
- 2、现场施工图纸虽已上报设计变更，但未经设计单位确认，擅作施工。

根据以上问题，望你单位引起高度重视，对问题立即进行整改。



1

2

限 2 个工作日内整改完成，书面回复

项目监理机构（章）：

总监理工程师/专业监理工程师：张建忠

日期：

2019.06.02



填报说明：本表一式 3 份，由项目监理机构填写，发送 EPC 单位，抄送建设单位。